

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天津雄邦”）
-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文灿股份”）为全资子公司天津雄邦提供担保金额共计：等值人民币 10,000 万元。
-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。
- 截止本公告日，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2019 年 9 月 18 日，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深圳分行（下称“南洋银行”）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天津雄邦向南洋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为等值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及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10）、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14）、《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2）。

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津雄邦提供担保金额为等值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在上述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
- 2、设立时间：2015 年 1 月 8 日
- 3、注册资本：40,000 万元人民币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唐杰雄
- 5、住所：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夏青路 8 号
- 6、经营范围：设计、制造、销售：汽车用和通讯、机械及仪表用等各类铸件，及其生产用模具等工艺装备和配件，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- 7、股权结构：文灿股份持有其 100% 股权
- 8、天津雄邦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/2018 年 1-12 月 (经审计)	2019 年 6 月 30 日/2019 年 1-6 月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03,603.54	102,802.89
负债总额	72,653.47	73,253.47
银行贷款总额	61,973.82	34,140.68
流动负债总额	45,795.46	48,662.88
净资产	30,950.07	29,549.42
净利润	-4,659.73	-1,400.65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- 2、保证期间：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- 3、担保范围：包括主债权本金、利息（包括法定利息、约定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。

4、担保金额：等值人民币 10,000 万元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为部分授信提供担保，是为了满足企业发展的资金需要，且履行了合法程序，同时，上述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经营正常、资信状况良好，公司作为控股股东，能够及时掌握上述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，并对其银行授信额度拥有重大的决策权，能在最大范围内控制担保风险，上述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为部分授信提供担保，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能够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提供融资保障，有利于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，此次授信和担保，履行了合法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授信和担保事项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（不包含对子公司的担保）为人民币 0 万元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约为人民币 37,500.68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.38%；本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六、上网公告附件

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。

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18 日